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零一七年一月

目 录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2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12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2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4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5
议案七：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26
议案八：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28
阮忠奎简历	29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30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须知如下:

一、会议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参会人员应自觉维护会议秩序。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至 2 月 14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2:30—5:00)到本公司企划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者,登记时间以公司企划证券部收到传真或信函为准。

个人股东会议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等。

法人股东会议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有效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有效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等。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应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提供相关资料原件。

四、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如需发言,应提前进行登记,由主持人安排发言。股东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及提问前应先介绍自己的股东身份(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持股数量等情况。发言及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每位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发言。

五、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需按会议通知中的具体操作程序在 2017 年 2 月 16 日交易时段内进行投票。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其所持公司的每一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在表决票上逐项填写表决意见。会议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及见证律师计票、监票。

六、本次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选举的议案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董事、独立董

事、监事分别分成不同的议案组，每位候选人作为议案组中的一个单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每位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为其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量乘以应选董事人数、独立董事人数或监事人数。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其余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frac{2}{3}$ 以上通过；为一般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frac{1}{2}$ 以上通过。

七、股东大会期间，请参会人员将手机关机或调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2017 年 2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公司四层会议室

主 持 人：董事长郑建军先生

.....

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及列席人员情况

二、宣读股东大会须知，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三、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听取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四、股东发言及提问

五、现场股东投票（推选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与律师共同计票、监票）

六、董事长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七、休会（等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结果）

八、董事长宣布最终投票表决结果

九、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年，全球整体宏观经济形势依旧错综复杂，欧美地区主要国家与经济体复苏缓慢；国内经济增速放缓，企业仍以调整与转型为主旋律，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入。

2016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面临的整体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行业内外市场增长动力偏弱，企业去库存持续推进。但智能产品出现供不应求的局面，利润增长由负转正，行业供给侧改革显成效，运行质量不断改善。

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统计数据显示，工业缝纫机方面，1-10月行业百余家骨干整机生产企业累计生产工业缝纫机268.7万台，同比下降1.5%。刺绣机方面，前三季度行业刺绣机产量较上年同期明显下降，1-10月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统计范围内累计生产电脑刺绣机11782台，同比下降4.45%，但平均每台设备头数相较上年明显增加。在行业产品总产量负增长的同时，百余家骨干整机生产企业1-10月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115.85亿元，同比增长3.31%，行业生产量降值增。2016年我国缝机企业去库存持续推进，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统计数据显示，行业百家骨干整机生产企业9月库存量约58.3万台，同比下降9.58%，其中工业缝纫机库存同比下降高达13.29%。

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在整体宏观环境没有明显起色的情况下，大豪科技依然实现了经营业绩的攀升，各方面的工作也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954万元，同比去年增长10.91%；利润总额：27,616万元，同比去年增长28.71%。

一、 2016 年的主要工作

1、公司创业三十年华诞庆典于钓鱼台国宾馆圆满落幕

2016年公司迎来了创业30周年，以“三十而立、感恩同行”为主题的庆典晚会现场盛况空前，承载30年大豪风雨历程的系列视频震撼感人。“缝制机械行业智能制造高峰论坛”作为庆典系列活动，也在钓鱼台国宾馆成功举办，论坛上大

豪首次将智能制造转型发展整体规划向外界公布，获得了与会来宾的高度评价。

2、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使公司研发创新水平和市场推广力度均上新台阶

1) 坚持产品技术持续创新的战略方针，攻克技术难关，提升产品品质

电脑刺绣机集成一体化电控完成了系列化机型的开发验证，该系列机型全面提高了公司刺绣机电控产品的控制和性能水平。

MX5集成式单帽绣机电控采用全新架构设计，超小体积安装，满足超大花样、高速空走等绣作要求，有效提高了单头机产品竞争力，产品开发工作已接近尾声。DX9毛巾绣机型在产品成本、绣作效率等方面有较大改善，开发验证工作已基本完成。

新的断线检测装置能够快速识别断线状态，实现了目前业界最难的单针单方向无底线检测，达到行业内领先水平。新的高速简易绳绣一体化装置通过全闭环驱动设计和业界先进的步进电机闭环矢量控制算法在简易绳绣上的应用，使绣作效率提高30%以上。

电脑针织横机2016年开发了新一代高效集成化7型电控平台，该机型颠覆了市场上现有的各款产品，采用上、下位机的系统架构，由操作箱、集成一体化控制箱和机头控制箱三部分构成，实现超小体积设计。其先进的设计理念、较强的成本优势和简便的后期维护，成为公司横机产品业务取得突破的关键武器。

工缝机产品持续开展了创新与改进。电脑花样机完成从3代开环到5代闭环系统的切换，巩固了大豪在市场上的高端定位和良好口碑。

研发创新使公司产品获得广泛认可。2016年公司获得了政府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等各界领导以及媒体的高度关注。工信部公布“2016年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的入选名单中，我公司成为北京当选的三家企业之一。公司荣获由中轻联、行业协会、一轻集团分别颁发的“2015年度中国轻工业缝制机械行业十强企业”、“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十二五’三项创新大奖”、“北京一轻集团转型创新特等奖”等各类奖项十余项。

2) 根据外部环境积极调整生产布局。

为顺应北京经济结构调整的大趋势，公司对北京和诸暨的生产品种进行了调整，对诸暨公司的定位由营销服务中心逐步转变为生产、营销服务中心。2016年诸暨公司的几条常规品种的生产线基本建设完成并顺利投产，诸暨公司也顺利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3) 公司三大产品积极挖掘用户需求，产品市场占有率得到进一步稳固

近年来刺绣机电控高附加值产品越来越受到厂家的欢迎，针对这一特点，公司积极向用户推荐新款机型，2016年在产品销量同比变化不大的情况下，销售收入实现了较好的增长。同时单头机产品通过产品改进、销售策略调整等手段，产品市场占有率比去年同期明显上升。

在工缝机事业部全体员工的努力下，2016年各项经营指标完成较好。面对行业环境和激烈的竞争，事业部抓紧用户端的沟通工作，调整定价策略，对主要大客户进行了重点跟踪，巩固了工缝机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积极推进与海外整机厂的合作事项。

经过努力横织机产品的各项经营指标均出现向好趋势，销售数量及销售额有所增长，费用下降。

3、公司并购重组项目有序推进

公司开展了对袜机电控业务的收购，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南通瑞祥针织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持有的浙江大豪明德智控设备有限公司9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2016年公司与嵩山资本合作成立了产业基金，并对浙江桔子针织设备有限公司进行了投资。公司借助资本平台开展对外投资的工作迈出了重要一步。

二、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65,764万元，负债总额为11,882万元，公司股东权益为153,88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52,137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为7.17%。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长额	增长率
流动资产	132,951	127,136	5,815	4.57%
资产总额	165,764	158,228	7,536	4.76%
流动负债合计	11,422	10,280	1,142	11.11%
负债总额	11,882	10,499	1,383	13.17%
股东权益合计	153,882	147,728	6,154	4.17%
归属母公司权益	152,137	145,989	6,148	4.21%
期末资产负债率	7.17%	6.64%	0.53%	7.98%

2、公司 2016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74	66,881	5,693	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32	45,425	2,807	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2	21,456	2,886	1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8	-55,987	35,659	-63.69%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	2,200	-1,203	-54.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0	36,628	-54,508	-148.82%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7,880	15,198	2,682	17.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62	2,101	-15,963	-759.93%

3、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营业总收入	68,954	62,173	6,781	10.91%
营业成本	32,977	30,432	2,545	8.36%
销售费用	3,057	3,565	-508	-14.25%
管理费用	10,226	10,397	-171	-1.64%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6,319	5,919	400	6.76%
财务费用	-167	-624	456	-73.17%
资产减值损失	329	239	90	37.69%
投资收益	3,403	1,339	2,064	154.14%
营业外收入	2,961	2,963	-2	-0.07%
营业外支出	44	155	-111	-71.86%
利润总额	27,616	21,456	6,160	28.71%

减：所得税费用	3,735	2,924	811	27.74%
净利润	23,881	18,533	5,348	2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876	18,532	5,344	28.84%
少数股东损益	5.40	0.93	4.5	480.65%

1)、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954 万元, 同比增长 10.91%, 主要因刺绣机业务增长以及房租收入增加所致（是否可以不提）。

2)、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32,259 万元, 同比增加约 2552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率为 49.54%，与去年的 49.59%基本持平。

3) 期间费用 13283 万元，同比去年减少 679 万元，其中：

★销售费用 3,057 万元，同比去年减少 508 万元，降低率 14.25%，主要是因为展会和销售服务费导致减少 336 万余，以及工资薪酬减少约 103 万等因素所致。

★管理费用 10,226 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 171 万元，降低率为 1.64%，主要是职工薪酬降低约 221 万元等所致。

4) 财务费用-167 万元，主要为利息收入，利息收入较较去年同期下降 475 万元，主要因在 2016 年资金基本用于理财导致存放银行款项减少所致。

5) 营业外收支情况

2016 年度发生营业外收支净额为 291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109 万元，主要因本期获得上市扶持资金 200 万所致。

6) 投资收益情况

2016 年实现投资收益约 3403 万元，同比增加 2064 万，主要因 16 年对资金使用进行优化，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所致。

4、其他指标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期末每股收益	0.53	0.43	0.10	23.26%
主营业务毛利率	50.44%	50.41%	0.03%	0.07%

销售净利率	34.63%	29.81%	4.82%	16.18%
期末资产净利率	14.40%	11.71%	2.69%	22.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9%	14.75%	1.44%	9.76%

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去年基本持平。销售净利率同比去年增长主要因期间费用的降低同时销售增长以及房租业务、理财等投资收益增加所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同比也有所增长。

三、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2016 年，董事会先后主持召开了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会议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2 次，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利润分配、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

各位董事恪尽职守，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职权范围和内容履行职责，督促、检查经营管理层贯彻执行股东会、董事会所做的各项决策，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合规、有序、稳健开展。

四、 2017 年总体发展思路及发展战略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围绕着《中国制造 2025》主旨精神，紧密结合轻工业发展规划，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调整创新提升为主线，以增强创新、质量管理、品牌建设能力为重点，大力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三品”战略，依托技术领先优势，以登陆资本市场为契机，进行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扩张，培养与引进相结合建立新一代经营管理团队，促进大豪产业转型，实现大豪快速做大做强，成就大豪产业的二次腾飞。

其具体经营目标为：

产品销售收入目标为 7.22 亿元；各类电控产品销量目标为 60000 套；

具体措施有：

1、加大产品技术创新力度，保障产品质量，产品的功能与性能要向国际先进水平靠拢缩小差距，拉大与国内竞争对手的距离。掌握市场动态制订切实有效的市场策略，加强内部管理有效控制成本与费用，全面落实 17 年财务预算各项指标，确保全年经营目标完成。

2、建立健全事业部利润中心、产品中心职能，认真规划产品线，实时推出符合市场要求的有竞争力的产品，全面完成事业部经营任务。

3、重新梳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业务范围，以提高动作效率为目标优化各公司间的业务。

4、以建设优良的科研和管理人员队伍为核心，通过培养和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扎实推进团队建设和人才梯队建设。

5、完成募投项目各项任务，结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落实到位。

6、要积极研究资本市场运行规律，更好的利用资本平台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以上为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方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本年度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的经营活动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一、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议案内容
2016 年 4 月 22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酬金确定方式的议案》。 8、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9、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016 年 4 月 22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1 日	第二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8 月 31 日	第二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1、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审议《关于向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不构成借壳上市的议案》； 5、审议《关于大豪科技与南通瑞祥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8、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审议了《关于本次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中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本次交易方案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议案》； 16、审议《关于与珠海嵩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与相关方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17、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战略合作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的议案》； 18、审议《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集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6 年 10 月 24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16 年 11 月 2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审议《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大豪科技与南通瑞祥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法律文件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5、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6、审议《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的议

		案》; 8、审议《关于本次资产重组对公司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措施议案》; 9、审议《关于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酬金确定方式的议案》。
--	--	---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运作规范，会议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6年度的一季报、半年报和三季报。监事会认为上述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监事会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年报进行了认真审阅。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有利于增进全体股东对公司的理解和认识。公司年报编制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要求，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关联交易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涉及接受劳务、出售商品、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等方面，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一轻环境保护中心	11,650.49	27,184.47
合 计	11,650.49	27,184.4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浙江大豪明德智控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	市场价格	962,264.15	
合计			962,264.15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北京一轻研究院	房屋建筑物	217,877.56	
合计		217,877.5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35,975	7,721,350.65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平、公正和公开的精神。

4、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未发生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编制的《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5、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浙江大豪明德智控设备有限公司9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组事项，目前审计、评估机构已经完成对涉及本次重组事项的

相关资产审计、评估工作，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评估报告进行核准、对重组方案进行了批复，公司召开了股东大会审议了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方案，2016年12月27日公司正式向证监会提交了申报材料。该重组事项进展见公司2017年1月19日公告（2017-002号），具体内容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重组事项各个环节均按照相关制度严格履行了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出售资产的行为。

6、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的行为。

7、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公司监事会2017年工作计划

2017年公司监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财务监管和内部控制为核心，继续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运行情况及公司日常经营等方面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管理结构，促进公司智力水平持续提升。通过召开监事会工作、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方式，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确保决策程序合法性和合规性，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在职监事将继续加强自身学习，通过参加监管机构、公司内部各类培训，丰富专业知识，提升业务水平，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更好的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 年公司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积极拓展市场，重视技术开发，立足目标管理，在全体员工齐心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指标，净利润增长将近 3 成，现将 2016 年财务决算的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6 年经营成果及主要财务数据状况

1、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65,76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882 万元,公司股东权益为 153,8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2,137 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7.17%。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长额	增长率
流动资产	132,951	127,136	5,815	4.57%
资产总额	165,764	158,228	7,536	4.76%
流动负债合计	11,422	10,280	1,142	11.11%
负债总额	11,882	10,499	1,383	13.17%
股东权益合计	153,882	147,728	6,154	4.17%
归属母公司权益	152,137	145,989	6,148	4.21%
期末资产负债率	7.17%	6.64%	0.53%	7.98%

2、公司 2016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74	66,881	5,693	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32	45,425	2,807	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2	21,456	2,886	1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8	-55,987	35,659	-63.69%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	2,200	-1,203	-54.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0	36,628	-54,508	-148.82%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7,880	15,198	2,682	17.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62	2,101	-15,963	-759.93%

3、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营业总收入	68,954	62,173	6,781	10.91%
营业成本	32,977	30,432	2,545	8.36%
销售费用	3,057	3,565	-508	-14.25%
管理费用	10,226	10,397	-171	-1.64%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6,319	5,919	400	6.76%
财务费用	-167	-624	456	-73.17%
资产减值损失	329	239	90	37.69%
投资收益	3,403	1,339	2,064	154.14%
营业外收入	2,961	2,963	-2	-0.07%
营业外支出	44	155	-111	-71.86%
利润总额	27,616	21,456	6,160	28.71%
减：所得税费用	3,735	2,924	811	27.74%
净利润	23,881	18,533	5,348	2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876	18,532	5,344	28.84%
少数股东损益	5.40	0.93	4.5	480.65%

1)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954 万元, 同比去年增长 10.91%, 主要因刺绣机业务增长以及房租收入增加所致。

2) 2016 年度,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32,259 万元, 同比增加约 2552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率为 49.54%, 与去年的 49.59% 基本持平。

3) 期间费用 13283 万元, 同比去年减少 679 万元, 其中:

★销售费用 3,057 万元, 同比去年减少 508 万元, 降低率 14.25%, 主要是因为展会和销售服务费导致减少 336 万余, 以及工资薪酬减少约 103 万等因素所致。

★管理费用 10,226 万元, 较去年同期降低 171 万元, 降低率为 1.64%, 主要是职工薪酬降低约 221 万元等所致。

4) 财务费用-167 万元，主要为利息收入，利息收入较较去年同期下降 475 万元，主要因在 2016 年资金基本用于理财导致存放银行款项减少所致。

5) 营业外收支情况

2016 年度发生营业外收支净额为 291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109 万元，主要因本期获得上市扶持资金 200 万所致。

6) 投资收益情况

2016 年实现投资收益约 3403 万元，同比增加约 2064 万，主要因 16 年对资金使用进行优化，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所致。

4、其他指标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期末每股收益	0.53	0.43	0.10	23.26%
主营业务毛利率	50.44%	50.41%	0.03%	0.07%
销售净利率	34.63%	29.81%	4.82%	16.18%
期末资产净利率	14.40%	11.71%	2.69%	22.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19%	14.75%	1.44%	9.76%

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去年基本持平。销售净利率同比去年增长主要因期间费用的降低同时销售增长以及房租业务、理财等投资收益增加所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同比也有所增长。

各位董事，展望未来，公司前行的道路依然充满挑战。但我们相信，在公司股东的支持下和政府各级领导的关怀下，在各界朋友的支持和帮助下，经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携手努力，坚持“以研发和营销为中心、市场为主体、用需求为导向”原则，认真贯彻执行公司内控体系建设要求，强化企业内部管理和制度建设，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力度，努力争取圆满完成 2017 年的各项工作计划和目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对市场充分分析的情况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 2017 年的经营目标和方针。现将 2017 年编制的预算报告中主要经营指标汇报如下：

一、营业收入

1、收入概况：

2017 年预算营业收入 76,000 万元，比 2016 年实际营业收入 68,954 万元增长 7050 万元，增长率约 10%。

1) 主营业务收入

2017 年各类电控系统销售计划 6 万套，计划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72,200 万元，同比增长约 10.8%

2) 其他业务收入

2017 年预算房屋租金收入、水电费、物业供暖费等收入预计约 3800 万元。

二、成本费用

1、成本费用概况

2017 年预算营业成本费用总额为 51,300 万元，比 2016 年 46,260 万元增加约 5240 万元，增幅约 10.9%；

2、业务成本

2017 年预算营业成本约 37500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6,600 万元，比 2016 年实际 32,270 万元增加约 4330 万元，增幅约 13%。

3、费用

2017 年预算管理、销售费用 13,800 万元，比 2016 年实际 13283 万元略有

增加约 517 万元，增幅约 3.9%。

财务费用 2017 年预算金额约-100 万元，比 2016 年实际-167 万元，减少 67 万元。

三、利润总额

2017 年预算利润总额 28,800 万元，比 2016 年实际 27616 万元增长约 1184 万，同比增长约 4%。

四、其他特别事项说明

1、或有事项支出

2017 年或有事项大豪明德收购支出未包含在本次预算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口径未分配利润为 283,100,686.32 元，2016 年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 477,993,486.49 元、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利润为 238,756,730.24 元。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44,7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5 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 201,15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已经编制完成，公司根据上述报告、上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 2017 年 1 月 20 日和 1 月 23 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

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2 号文件批复核准，公司向社
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1.17 元。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56,967.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51,825.90 万元。截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置换前期投入资金 20,207.8 万元，使用募集
资金 17,335.36 万元，截至 2016 年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37,543.16 万元。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出具了《北京大豪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依据募投项目的推进计划，近期公司的募
集资金或存在临时闲置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公司现金资
产收益，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
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投资理财期限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
委托理财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
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以上额度内的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的
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
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拟采取的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人员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在披露前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7、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上述议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性较小、可控，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经营成果，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议案八：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原董事屈素辉女士于 2017 年 1 月 6 日辞职，经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阮忠奎未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提名委员会认为阮忠奎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董事会特推荐阮忠奎先生为增补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

附：董事候选人阮忠奎先生简历

阮忠奎简历

阮忠奎，男，生于 1966 年 7 月，毕业于上海机械学院热能工程专业，工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2006 年 9 月-2011 年 1 月 |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副总经理； |
| 2011 年 1 月-2013 年 1 月 |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党委常委、
董事、副总经理； |
| 2013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 | 北京市委第五期区县局级领导干部研修班 | 学员； |
| 2014 年 1 月-至今 |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党委副书记、
董事、总经理。 |
| 2014 年 7 月-至今 | 兼任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 |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于雳、王洪福、吴剑敏向公司提交了 2016 年度述职报告，请各位股东审阅。

2016年，作为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豪科技”或“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利用各自专业背景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重点关注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重要经营指标的稳健和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准确性；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2016年度工作情况向全体股东和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为于雳女士、王洪福先生、吴剑敏先生。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

1、于雳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于雳女士历任新疆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风控总监，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客座导师，同时担任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2、王洪福先生，194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王洪福先生1990年1月至1994年4月，北京广播器材厂副厂长；1994年4月至1994年10月，任北京电子城筹备组常务副组长；1994年10月至1996年1月，任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1996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2年1月，任北京电子城

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3、吴剑敏先生，196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机械设计专业毕业，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至1999年1月 担任上工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1999年1月至2000年5月担任上工股份有限公司制造质量部经理；2000年5月至2002年5月担任上工针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2年5月至2005年7月担任上工方天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市缝纫机研究所所长、党支部书记。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7次，其中定期会议2次，临时会议5次。具体情况如下表：

独立董事 姓名	2016年应参 加董事会次 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于雳	7	6	0	1
王洪福	7	7	0	0
吴剑敏（杨 晓京）	7	7	0	0

2016年，公司召开了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7次，审计委员会会议6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2次，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以上会议审议的重要事项包括：定期报告、资产重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使用、闲置募集及自有资金理财等相关事项。我们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投资、人事任免等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参与公司重大决策。认真审阅董事会议案资料，主动向管理层了解行业发展方向及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与讨论并从各自专业角度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决策等方面的一些重要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我们对董事会及专

门委员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出同意票，不存在独立董事无法发表意见的情况。并针对公司资产重组事项，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以及续聘2016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议案等相关事项，经充分了解并审慎判断后发表意见。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我们都担任了专门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我们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了各自职责，运作规范，发挥了应有作用。

为更好履职，我们通过现场考核、现场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现场听取经营班子专题汇报等形式，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期间，我们还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就市场、产业出现的热点或敏感事件进行讨论，对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事件，我们建言献策。通过现场考察与调研，我们更直观的了解董事会决策事项的落实情况，为董事会后续重大事项决策、重大经营风险规避，以及独立董事更好履职提供了依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涉及接受劳务、出售商品、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等方面，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一轻环境保护中心	11,650.49	27,184.47
合 计	11,650.49	27,184.4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浙江大豪明德智控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	市场价格	962,264.15	
合 计			962,264.15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北京一轻研究院	房屋建筑物	228,771.43	
合计		228,771.4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355,975.	7,721,350.65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平、公正和公开的精神，是有利于公司发展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经核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未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担保。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我们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我们认为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及绩效考核进行审查，认为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均严格根据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客观准确。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业绩快报。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我

们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该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就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议，认为该议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实际情况，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对公司提出我们希望管理层充分盘活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给予广大股东合理回报。2016年5月16日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分配以公司公开发行后的公司总股本447,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4 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178,800,000元。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续到2016年度的承诺包括：关于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股份限售承诺；关于与一轻控股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关于解决关联交易的承诺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均无违反承诺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临时公告51篇，定期报告4篇，能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了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公平获得公司信息的权利。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我们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和监督的现状。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了各自职责，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战略决策委员会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制定等重大战略决策研究过程中，提出

了重要的建设性意见，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审计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从业资格和专业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核，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审阅财务报告，认真履行了专业职责。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审查，为董事会建立和完善高管激励机制发挥了专业作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公司董事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中，对候选人进行了专业资格审核，并向董事会发表了专业意见。

（十二）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2016年是大豪科技上市的第二年，公司要逐步走上健康良性的发展道路。2016年也是行业环境压力更大的一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不确定因素增加，在此情况下，我们希望公司加强运营管理，夯实基础苦练内功，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谋发展，通过加快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进程、调整市场营销策略、向用户和广大投资者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承载着广大投资者的信任和厚望，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的理解、支持下，站在独立的角度勤勉尽责，在公司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控体系、防范经营风险，以及重大项目决策等方面起到了应尽的责任，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年，我们将一如既往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加强自身专业知识学习和对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的关注，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效益。

特此报告，谢谢！

独立董事：于雳、王洪福、吴剑敏
2017 年 1 月 26 日